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0年1月10日（星期五）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材料已于2020年1月3日发送各位董事。会议应出席的董事15名，实际出席的董事15名。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中信海直航空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华晟基金（深圳）管理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中信海直航空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暂定名，以工商登记结果为准），并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中信海直航空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设立、合资协议签署等相关事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下同）上披露的《关于设立中信海直航空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因公司与华晟基金（深圳）管理有限公司属于同一实际控制人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因此本次共同投资设立子公司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已事前审核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设立中信海直航空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杨威、赵祉胜、王鹏、马雷、杨刚强、李刚、赵宏剑、蔺静和李宗前等9名关联董事，在董事会审议本议案时已回避表决，其余6名非关联董事对本议案

进行了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意见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设立中信海直航空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暨关联交易的意见》。

（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11 日